



中共迁安县委组织部

中国共产党河北省迁安县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迁安县政府系统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迁安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迁安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迁安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迁安县部分企事业单位组织史资料
河北省迁安县组织史文献资料

1987—1992

中共迁安县委组织部

河北人民出版社

(冀)新登字 001 号

**中国共产党
河北省迁安县组织史资料
(1987—1992)
中共迁安县委组织部**

河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石家庄市城乡街 44 号)
冶金印刷总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16 24.25 印张 557,000 字 1994 年 12 月第 1 版
199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1500 定价:26.00 元
ISBN7-202-01676-1/K·462

编 纂 说 明

一、《中国共产党河北省迁安县组织史资料(1987—1992)》是《中国共产党河北省迁安县组织史资料(1928—1987)》的续编资料,由《中国共产党河北省迁安县组织史资料(1987—1992)》、《河北省迁安县政府系统组织史资料(1987—1992)》、《河北省迁安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1987—1992)》、《河北省迁安县统一战线组织系统组织史资料(1987—1992)》、《河北省迁安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1987—1992)》、《河北省迁安县部分企事业单位组织史资料(1987—1992)》、《河北省迁安县组织史文献资料(1987—1992)》7部分资料汇编合订而成,以第一部分党的组织史资料为主题。

二、本书收录资料的时限。上限为1987年11月,下限为1992年12月中共迁安县第八次代表大会开幕。

三、收录资料的范围:党组织系统,收录县党的代表大会及大会主席团成员,主席团常务委员,正副秘书长,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正副主任、委员;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常务委员、书记、副书记,县委常设工作机构正副职和内部职能科、室、组、股正职及党委临时工作机构设置情况;县纪委委员、常务委员、书记、副书记,县纪委工作机构正副职;县人大、县政府及其工作部门和县法院、县检察院、县武装部、县政协、县群团组织的党组或党委正副职;县部分厂矿、学校、医院党委、总支部(支部)正副职;各工委委员、正副书记,各地区工作指导组正副组长,各乡(镇)党的代表大会简况及党委委员、正副书记;纪委委员、正副书记。政权系统,收录县人大各届各次代表大会及大会主席团成员、常务主席,正副秘书长,各委员会正副主任,县各届人大常务委员会正副主任、委员,常务委员会工作机构正副职;县人民政府正副职,县政府常设工作机构正副职和内部职能部门正职、室、股、组的正职及政府临时工作机构设置情况;县人民法院正副职及内部职能部门正职;县人民检察院正副职及内部职能部门正职;各指导组正副组长,各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简况,乡、镇人大代表联络组组长、主席团常务主席,正副乡(镇)长及政府工作机构设置情况。地方军事系统,收录县武装部正副部长、政委,各职能部门正副职;县武警中队队长、指导员;各乡(镇)武装部部长。统一战线系统,收录县各届各次政协全体会议及会议主席团成员、常务主席、正副秘书长,各委员会正副主任、委员;县政协各届委员会正副主席、常务委员,县政协工作机构正副职。群众团体系统,收录县群团组织各次代表大会和领导班子正副职、常务委员及其职能部门正职;工委、乡(镇)群团组织各代表大会简况和领导班子正职。企事业单位资料,收录县直属各学校、医院行政正副职,部分县直属厂矿行政正副职。文献资料,收录县级党代表大会、人民代表大会、政协委员会换届的工作报告(含纪委、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及有关决议。

四、本书收录的各组织编排顺序,县委工作机构一般以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农村工作部为序。县政府工作机构一般以常设工作机构、直属企事业单位、市县双重领

导部门为序。群众团体组织以工会、共青团、妇联会、科协、工商联、文联、社联、侨联、残联的顺序排列。乡镇组织机构,以镇、乡、撤销的乡(管理区)顺序排列。领导人名录的排列顺序,一般按正职、副职、常务委员、委员的顺序排列。经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县级领导机构,则以委员、候补委员、常务委员、正职、副职为序,后增补的隔行单独排列。

五、本书采用“划块,分组织层次,按届,以组织机构立条目,纵横结合”的编纂体例。十三大以前的资料(即第一本)是按党的历史时期设章,续编资料要求以本级党的届次编纂成一本书,故党、政、军、统系统资料均为县级组织为第一章,下级组织为第二章。群团组织系统资料以每个群团组织设章。县部分企事业单位资料,以县直属部分企业为第一章,县直属学校、医院为第二章。各系统资料中的县级领导机构和乡镇党政组织均按代表大会的届次编排。

六、本书采用文字叙述与领导人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表述方法,文字叙述(文献资料除外)有系统资料的综述、各章之下的组织提要和有关条目之下的组织机构沿革表述或连接组织机构及领导人名录的必要的文字叙述。图表有行政区划图、组织机构沿革表、工作机构设置表、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党员和党组织基本情况统计表等。

七、时间标示。文内组织和机构及领导人任职起止的时间用阿拉伯数字表示,即:1987. 11——1992. 12。

八、特殊问题的技术处理。在收录时限内,基本辖区或基本职能相同的组织发生演变,前后相沿的两个组织名称之间用“——”号相连接。名录资料中,在某时间段内,该职务一直缺职的,在职务后面注明“缺职”,在开始、中间或最后一段时间内缺职的,不再加注。凡兼职、代理职、挂职、非妇女组织中的女性、少数民族的族别均在姓名后注明。

九、本书资料来源,主要为中共迁安县委组织部征集的资料和各单位上报的组织史资料。为使资料翔实准确,各组织机构和领导人名录资料均由本单位审核,领导人任职情况尽可能查阅了县委常委会会议记录、有关部门的干部任免批复、任命书。

总 目 录

- 中国共产党河北省迁安县组织史资料 (5~118)
- 河北省迁安县政府系统组织史资料 (119~226)
- 河北省迁安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227~238)
- 河北省迁安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239~250)
- 河北省迁安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251~284)
- 河北省迁安县部分企事业单位组织史资料 (285~293)
- 河北省迁安县组织史文献资料 (295~382)

目 录

综 述.....	(7)
第一章 县级地方组织及县直基层组织	(20)
一、中共迁安县委员会.....	(20)
(一)领导机构	(20)
1、中共迁安县第六届委员会(1987.11~1989.12)	(20)
2、中共迁安县第七次代表大会和第七届委员会	(21)
(1)中共迁安县第七次代表大会.....	(21)
(2)中共迁安县第七届委员会(1989.12~1992.12).....	(22)
(二)工作机构	(23)
1、常设工作机构	(23)
2、直属事业单位	(30)
二、中共迁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31)
(一)领导机构	(32)
1、中共迁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1987.11~1989.12)	(32)
2. 中共迁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1989.12~1992.12)	(32)
(二)工作机构	(33)
三、县政、军、统、群组织党组或党委	(34)
(一)政权系统党组或党委	(34)
1、中共迁安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党组	(34)
2、县政府及其工作机构党组或党委	(34)
3、双重领导的金融系统党组	(35)
4、中共迁安县人民法院党组	(35)
5、中共迁安县人民检察院党组	(35)
(二)地方军事系统党委或支部	(36)
(三)中共中国政治协商会议迁安县委员会党组	(36)
(四)群众团体系统党组	(36)
四、县直基层组织.....	(36)
(一)厂矿党委、总支部、支部	(36)
(二)中等学校党支部	(38)
(三)医院党支部	(38)
第二章 县委派出机构及乡镇基层组织	(40)
一、县委派出机构.....	(41)

(一)工委	(41)
1、杨各庄工作委员会	(41)
2、大崔庄工作委员会	(41)
(二)地区工作指导组	(42)
1、城关地区工作指导组	(42)
2、夏官营地区工作指导组	(42)
3、建昌营地区工作指导组	(42)
4、赵店子地区工作指导组	(43)
5、杨店子地区工作指导组	(43)
6、沙河驿地区工作指导组	(43)
二、各镇、乡党委、纪委	(43)
(一)镇党委、纪委	(43)
1、城关镇—迁安镇党委、纪委	(43)
2、夏官营镇党委、纪委	(47)
3、杨各庄镇党委、纪委	(49)
4、建昌营镇党委、纪委	(51)
5、马兰庄镇党委、纪委	(53)
6、杨店子镇党委、纪委	(55)
7、赵店子镇党委、纪委	(57)
8、沙河驿镇党委、纪委	(59)
9、大崔庄镇党委、纪委	(61)
10、蔡园镇党委、纪委	(62)
11、野鸡坨镇党委、纪委	(63)
12、木厂口镇党委、纪委	(64)
(二)乡党委、纪委	(66)
1、扣庄乡党委、纪委	(66)
2、彭店子乡党委、纪委	(68)
3、上射雁庄乡党委、纪委	(70)
4、阎家店乡党委、纪委	(73)
5、五重安乡党委、纪委	(75)
6、大五里乡党委、纪委	(78)
7、太平庄乡党委、纪委	(80)
(三)已撤消的乡(管理区)党委、纪委	(82)
1、于洪庄乡党委—于洪庄管理区党委、纪委	(82)
2、丁官营乡党委—丁管营管理区党委、纪委	(83)
3、毛家洼乡党委—毛家洼管理区党委、纪委	(84)
4、西里铺乡党委—西里铺管理区党委、纪委	(84)
5、潘营乡党委、纪委	(85)

6、五道沟乡党委、纪委	(86)
7、陈官营乡党委、纪委	(87)
8、杨各庄乡党委、纪委	(88)
9、青山院乡党委—青山院管理区党委、纪委	(89)
10、徐流营乡党委—徐流营管理区党委、纪委	(90)
11、新房子乡党委、纪委	(91)
12、雷庄乡党委、纪委	(93)
13、平林镇乡党委、纪委	(94)
14、大望都庄乡党委、纪委	(95)
15、商庄子乡党委、纪委	(96)
16、擂鼓台乡党委、纪委	(97)
17、刘皮庄乡党委、纪委	(98)
18、蔡园乡党委、纪委	(99)
19、孟官营乡党委、纪委	(100)
20、张官营乡党委、纪委	(102)
21、驿南府乡党委、纪委	(103)
22、野鸡坨乡党委、纪委	(104)
23、爪村乡党委、纪委	(105)
24、东周庄乡党委、纪委	(106)
25、木厂口乡党委、纪委	(107)
26、北营乡党委、纪委	(108)
27、崇家峪乡党委、纪委	(109)

表目录

表 1 中共迁安县委常设工作机构设置表	(111)
表 2 中共迁安县委所属组织序列沿革表	(112)
表 3 中共迁安县委所属组织数量统计表	(116)
表 4 迁安县中共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117)
表 5 迁安县行政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118)



中 国 共 产 党
河 北 省 迁 安 县 组 织 史 资 料

1987~1992



综 述

中共迁安县委员会上属中共唐山市委领导。1987年11月,中共迁安县委下属2个工委、7个镇党委、34个乡党委、5个县直机关党委、10个党组、35个党总支部、1079个党支部。全县有共产党员2.4583万名,其中预备党员548名。1992年12月下属12个镇党委、7个乡党委、6个县直党委、14个党组、70个党总支部、1252个党支部。其中:村总支部2个、支部527个、乡镇企业支部81个。全县有共产党员2.575万名。其中预备党员520人。

从1987年11月至1992年12月,中共迁安县委员会先后经历了第六、第七共两届委员会。在此期间,县委高举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旗帜,认真贯彻执行党的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和十三大以来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努力加强党的建设和各级领导班子的建设,推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发展。

中共迁安县第六次委员会于1985年12月选举产生。按照《党章》关于“党的地方各级委员会全体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的规定,从1987年11月至1989年12月,先后召开了3次全委(扩大)会议。

1987年12月28日,县委召开了六届三次全委会议,总结了1987年的工作,讨论通过了《一九八八年工作纲要》。总的指导思想是:“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统一全党思想,继续克服陈腐僵化观念,增强创新意识,深化各项改革,不断拓宽振兴迁安的思路,使‘两个文明’建设再迈新步伐。”具体提出三项措施:一是抓住振兴迁安经济全局的几个重点:深化资源开发,走多次加工增值的路子;稳固农业基础,走以集约经营为主发展农业路子;彻底敞开县门,广泛开展横联,走依靠吸引外部生产要素增强经济实力的路子;切实把科技、教育放在突出位置,走科技兴县的路子。二是加快和深化各项改革。主要是:完善与推行承包经营责任制,改革企业内部分配制度;深化金融、流通、教育改革;完善双层经营,稳定家庭联产承包制;积极探索党政分开,下放权力、社会协商对话等政治体制改革内容。三是进一步加强精神文明建设。要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大力加强思想建设、文化建设、民主法制建设、道德风尚建设、环境卫生建设和公益事业建设;不断提高人民的思想道德和文化素质,为加快和深化改革创造一个良好的社会环境。

会议还提出,要以改革的精神加强党的建设。必须加强对全体党员的政治思想教育,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牢牢把握“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坚持从严治党,建设一支经得起执政和改革开放两种考验的党员队伍。

1988年12月23日,在传达贯彻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基础上,按照省、市委全

会的部署和要求,召开了六届四次全委(扩大)会议,县委在《充分发挥党的政治优势保证治理整顿和全面改革任务的实现》的报告中指出,必须用中央决策统一思想和行动,要正确理解治理整顿与深化改革的关系。从实际出发,采取果断措施,搞好治理整顿,并深化互相配套的全面改革。在治理整顿实际工作中,要正确处理好冷与热的关系;压与保的关系;速度与效益的关系。加强农业基础,把发展农业提到重要日程上来。坚持党政机关廉洁,积极开展反腐败斗争,促进党风进一步好转。强调加强党的领导,核心是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才是搞好“治理整顿”的保证。

1989年春夏之交北京政治风波后,于7月11日召开了六届五次全委(扩大)会议,传达贯彻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精神和省委三届七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通过学习、讨论中央领导讲话,进一步统一了思想,提高了认识,增强了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的自觉性。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必须坚持邓小平反复强调的“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两手抓”的方针,彻底改变“一手硬,一手软”的做法。会议还提出,要按照邓小平聚精会神地抓好党的建设的要求,认认真真地从思想上、组织上、作风上、制度上进行一次整顿,真正把各级党的组织建设成为思想上高度统一、组织上坚强团结、作风上艰苦奋斗、纪律严明的坚强领导核心。

1989年12月,中共迁安县第七次代表大会胜利召开。这次大会是在制止动乱、平息反革命暴乱取得决定性胜利,党的十三届四中、五中全会相继胜利举行的新形势下召开的。大会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县委的《团结起来艰苦奋斗,保证我县的改革和建设沿着社会主义方向不断前进》的报告。大会肯定了四年来,是各项改革不断深入并取得丰硕成果的四年,是经济实力增长最快、人民群众得到实惠最多的四年,是全县经济、政治和人们的精神风貌都发生深刻变化的四年。同时,也指出了存在的困难和工作中的问题,提出了今后三年的工作任务和目标:以科技为先导,以改革为动力,以效益为中心;继续发挥资源优势,强化农业基础、壮大县乡工业;整顿、提高、发展兼顾,治理、开发、配套并举,保证全县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具体提出四项措施:继续实行“科技立县”战略,依靠科技进步发展生产力;全党大办农业,稳固农业基础;强化管理,双增双节,千方百计防止经济滑坡;按照调整、整顿、改造、提高的方针,积极引导乡镇企业健康发展。

坚决贯彻治理整顿方针,全面深化各项改革。经济体制改革的重点是:县乡工业要继续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和厂长负责制;稳定农村政策,继续深化农村改革;进一步深化分配制度改革。

始终不渝地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突出抓好七点:切实加强意识形态领域里的工作,把政治思想教育持久有效地开展下去;加强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广泛开展学雷锋活动,推动团结、友爱、互助新型社会风尚的恢复和发展;加强民主法制建设,提高全县人民的法律观念和公民意识;切实加强文化建议,满足全县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生活需要;扎实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继续开展以争先创优为主要内容的各种精神文明建设活动;计划生育工作要进一步抓紧抓好。

聚精会神地抓好党的建设。一是要对党员从严教育,从严要求。一方面要加强党员教育,强化党员的“模范”意识;另一方面必须严格党的纪律,对那些严重违法乱纪的腐败

分子,要坚决清除出党,决不姑息养奸;对那些不承认党的纲领,不履行党员义务,革命意志衰退,经多次教育仍不起党员作用的党员,必须劝其退党或从党内除名。二是要切实抓好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是要以廉政建设为中心,加强党风建设。四是要以提高干部素质为重点,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

大会还审议批准了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以无记名投票和差额选举产生了中共迁安县第七届委员会和中共迁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并分别召开了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了县委、县纪检委常委、书记、副书记。

从1989年12月到1992年12月,七届县委也先后召开了4次全委(扩大)会议。

1991年1月,县委召开了七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对“七五”期间工作作了简要回顾,提出了“八五”经济建设的奋斗目标,总的指导思想是:“毫不动摇地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不懈地搞好经济建设大合唱;依据国家产业政策,继续发挥资源优势;依靠科技进步,不断提高经济效益;整顿、提高、发展兼顾,治理、开发、配套并举,保证全县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讨论通过了《迁安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八个五年计划》、《迁安县对外开放经济建设发展计划》、《迁安县人民政府对外经济贸易三年发展计划》。报告强调指出,经济大合唱,就是方方面面的工作都要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集中精力,专心致志,合舟共济,上下左右形成合力,把经济建设搞上去。

1992年1月,县委召开了七届三次全委会议,传达贯彻了中央十三届八中全会和省、市委(扩大)会议精神,讨论通过了《一九九二年工作要点》。总的指导思想是:“全面正确地贯彻党的基本路线,认真落实中央工作会议和八中全会精神,扭住一个中心(经济建设),狠抓两年大事(农业和农村工作、搞好大中型企业和骨干企业),突出三个重点(调整结构和提高效益、科技进步、改革开放),推进四项建设(党的建设、廉政建设、民主法制建设、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全县经济、政治和社会的持续稳定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四大胜利召开。”强调党的各级领导要增强经济意识,牢牢牵住经济建设这个“牛鼻子”,突出抓好五点: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八中全会精神,切实做好农业和农村工作;从转换经营机制入手,集中精力搞好大中型企业和县乡骨干企业;扎实稳步推进结构调整,努力提高经济效益;进一步加快基建技改步伐,不断增强经济发展的后续能力;增强整体开放意识,加快对外开放步伐。

要继续坚持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中心的工作方针,要进一步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和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的方针,继续推进与加强民主、法制和精神文明建设。

为了确保全年任务和目标的实现,县委主要领导作了《全党动员、拼搏奉献,为实现‘保十强、上台阶、翻番致富奔小康’目标而奋斗》的讲话。

1992年12月,县委召开七届四次全委会。主要议题是:听取县第八次代表大会筹备工作汇报,决定12月16日至19日召开中共迁安县第八次代表大会;讨论通过了县委提名八届县委委员名单;审议第八次代表大会关于《勤奋务实,拼搏奉献,为确保我县提前五年建成小康县而奋斗》的工作报告(草案)。

在县委的领导下,通过全党和全县人民的积极努力,1990年迁安县进入了全省综合经济实力“十强”的行列。1992年,又提前3年完成了唐山市下达的原“八五”计划。据河北

省统计局发布的资料,1992年迁安县综合经济发展水平已由全省“十强”的第10位上升到第3位。

二

党的十三大以后,随着经济、政治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县委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坚持组织工作为经济工作服务这个重点,在改革开放中加强党的建设,坚持从严治党方针,强化各级领导班子建设。

按照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的“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方针,选拔优秀的中青年干部充实各级领导班子。逐步建立健全干审组织和干审监督制度,确保领导权掌握在真正忠诚于马克思主义的人手里。一批批素质好、年富力强的中青年干部陆续进入领导班子,以中青年干部为主体的梯形结构、文化结构、专业结构更加趋于合理。1992年底,县、乡(镇)、科局共有领导干部549人,其中35岁以下的53人,占9.7%;36岁至40岁的109人,占19.9%;41至45岁的151人,占27.5%;46岁至50岁的113人,占20.6%;妇女干部25人,占4.6%;无党派干部3人,占0.5%。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的114人,占20.8%;中专文化178人,占32.4%;高中文化102人,占18.6%;初中文化的155人,占28.2%。

为保证党的事业后继有人,从1987年11月以来,继续抓好对后备干部的教育培养工作。一是采取政审、考察和民主推荐相结合的方法,确定初步人选;二是加强党校理论培训,提高政治思想素质和理论水平;三是到基层任职、挂职锻炼,进行定向培养,坚持在实践中锻炼、考察、选拔,培养造就了一批“德才兼备”的领导干部,为领导班子的调整提供了保证。

1992年3月,根据国际国内形势的需要,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抓紧培养教育青年干部的决定》,县委制定了培养教育青年干部的意见,规定乡(镇)、科局级后备干部,任职前必须进县委党校培训,并结合社教活动深入基层锻炼,提拔科局级干部,都要具备两年以上基层工作经历,并进行交流和轮换岗位的锻炼,形成制度,长期坚持。

党的十三大以后,随着经济、政治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积极推进干部管理制度改革。1987年11月,将竞争机制引入干部人事管理。一是按照党政企职能分开的精神,加强了乡镇经联社领导班子的力量,由原来从属地位变为责权利相对独立的地位。联社正副主任实行聘任制,被聘102人中,党政机关干部3人,乡镇领导干部26人,一般干部24人,农民身份的49人;原在乡镇抓经济兼联社主任的副乡镇长中有11人被聘,有28人落聘。权力下放后,干部分配工作有了选择余地,“万金油”式的干部不吃香了,想干事的真正能人有了合适的岗位。二是县律师事务所主任实行竞选制;三是县局28个企业中有14个企业实行承包制,2个租赁制,2个招聘制。

1987年11月以来,对乡镇和县直各单位始终实行目标化管理,并建立了目标管理专门机构,有效地解决了干部队伍中“吃大锅饭”、“坐铁交椅”、办事效率低的问题。

1988年11月至1989年底,用一年时间,对全县120名乡镇副职干部分期进行培训,提高了政治业务素质,掌握了现代管理知识、法律知识和有关业务、科技知识,为成为适应岗位需要的德才兼备的合格领导干部奠定了基础。

根据上级精神,从1988年7月起,每年都有计划地抽调没有经过基层锻炼的机关干部分期分批下基层锻炼,形成了正常的轮换制度。

从1988年开始,每年开展民主评议党员、评议基层党组织活动,并形成了坚持的制度,五年中共评出优秀党员508名,先进基层党组织153个。对于落后支部,按照“充实、巩固、完善、提高”的原则,进行整顿、调整,改变落后面貌。

1989年上半年,对全县副科级以上干部分二期进行了“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和初级阶段理论”的轮训,下半年根据市委关于深入学习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精神要求,对全县176名副科级以上干部分三批进行了为期八天的轮训。

1992年,利用县乡党校认真组织各级领导干部,学习邓小平南巡重要讲话,学习十四大文件和新党章,坚持用邓小平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头脑,提高了各级领导班子成员的马列主义理论水平。

1990年5月,为了贯彻落实省委《关于党政司法机关领导干部实行回避的暂行规定》,县委批转了组织部、劳动人事局制定的《关于推行干部回避制度的规定》,结合本县实际情况,采取坚决措施,认真推行干部回避制度,在干部任职、调动,大中专毕业分配,军队转业干部安置上破除了裙带关系,有效地纠正了不正之风,促进了干部队伍建设和社会建设。

实行乡镇主要干部进行回避交流制度。1990年上半年,对106名干部进行横向交流,79名进行纵向交流,46名乡局级干部进行互补交流,24名久居一地或在原籍任职的干部进行了回避交流,51名有发展前途的中青年后备干部进行了培养性交流。1990年11月,结合乡镇换届选举,对乡镇的258名党政副职以上干部实行了回避交流,对88名主要领导干部进行了任职回避交流,30名干部进行了纵向轮岗交流。回避制度的实行,打破了领导干部长期固守一地的状态,摆脱了地域观念和人情观念的枷锁,使干部在不同的环境中经受锻炼,增长才干,放开手脚工作。

加强乡局级领导班子的考察和调整充实工作。

1992年共调整干部598人,其中,提职242人,平职交流334人,降免职14人,安排二线担任协理职务的8人。通过调整,134名中青年干部和151名懂经济工作的干部进入领导班子,乡局级领导班子年龄下降3.1岁,改善了领导班子结构,促进了经济发展。

充分发挥科技干部作用,加强乡镇科技干部力量。1989年5月,选派56名科技干部到乡镇工作,其中,19名担任了科技副乡镇长,37名担任科技助理。1990年3月,制定了科技管理干部管理办法,使科技管理干部的工作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加快了农村科技体制改革的进程。

1990年4月,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组织党政机关干部下基层的通知》精神,针对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机构臃肿,大批中青年干部缺乏基层工作经验的实际,全县选派14名中青年干部到乡镇任职,并形成了干部下基层工作制度。

加强纪律,端正党风。1988年2月,乡以上单位的党组织普遍整顿了纪律,开展了“四查”(一查对企业、对基层吃、拿、卡、要的问题,二查刁难企业、基层的霸道作风,三查对企业实行改革的态度是否端正,四查职业道德规范等方面规章制度的落实。)活动,共查出违纪案件49起,查处官僚主义案件136件,并召开了两次典型案件处理大会,促进了全县党风